2024年度

四川省攀枝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5年 9 月 17 日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 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2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3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5

第四部分 附件 20

第五部分 附表 2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1

二、收入决算表 21

三、支出决算表 2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1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1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1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1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21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1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1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1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1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单位职责

四川省攀枝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为市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职责是：负责城市市政设施年度建设计划编制。指导和督促城市市政设施建设。协调、处理城市市政设施建设过程中的有关问题。参与城市总体规划和专项规划编制和审核。拟订全市村镇建设的发展规划并监督实施，指导全市乡镇和村庄建设、全市农村住房建设及危房改造、农村建筑工匠培训和管理、农村公用设施建设，组织开展全市“特色小城镇”培育创建和开展村镇建设试点工作。拟订建筑业中长期规划、行业政策，承担建筑市场及本地建筑施工企业资质的监督管理和注册建造师的注册、执业活动的监督管理事项。参与房建和市政设施项目施工招投标活动监督。协助处理建设工程农民工拖欠工资。负责全市房地产业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房地产市场秩序的整治与监管。参与协调处理房地产交易的矛盾纠纷。承担全市勘察设计行业综合管理的具体工作。负责全市建设工程抗震设防标准的管理。指导、监督抗震设防专项论证工作。组织各类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设计抗震设计检查。参与抗震设计审查。

指导村镇建设抗震防灾工作。拟订建筑垃圾资源化再利用的整体规划和政策措施，综合协调建筑垃圾资源化再利用工作。负责信息化建设工作。负责对实施工程建设设计强制性标准进行监督检查。负责对房屋建筑工程抗震设防实施情况的监督检查。负责行业体制改革的政策研究。负责行业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工作。负责法治考核工作。负责做好立法调研和草案起草工作。配合上位法修订工作。负责行政许可事项和政务服务事项的公开、公示、告知工作。负责进驻政务服务中心窗口的组织协调和审批项目的受理、审核及办理工作。

## 二、机构设置

四川省攀枝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设办公室（信访科）、财务审计科、城市建设科、村镇建设科、建筑行业管理科、工程质量安全管理与消防验收科、房地产市场监管科、勘察设计与消防审查科、行政审批科（政策法规科）、市政管理科、人事科、机关党委办公室共12个科室，另有市住房保障办公室和市建设建材工会，共有行政编制35名，工勤人员9名。

#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24419.61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56.24万元，增长0.23%。主要变动原因是2024年人员减少，相应的财政预算拨入减付少；火车南站PPP项目较上年减少7809.05万元；但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PPP项目较上年增加8169.16万元；攀枝花市主城区排水管网排查检测项目较上年增加69.7万元，品迭后2024年收入有所增加。

（图1：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24419.6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076.57万元，占8.5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2343.04万元，占91.50%。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24419.6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540.62万元，占6.31%；项目支出22878.99万元，占93.69%。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24419.61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各增加56.24万元，增长0.23%。主要变动原因是2024年人员减少，相应的财政预算拨付减少；火车南站PPP项目较上年减少7809.05万元；但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PPP项目较上年增加8169.16万元；攀枝花市主城区排水管网排查检测项目较上年增加69.7万元，品迭后2024年收入有所增加。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076.5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50%。与2023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240.87万元，下降37.40%。主要变动原因一是2024年人员减少，财政预算拨入减少，相应支出减少，二是本年度相关项目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而同样项目2023年财政下达预算列入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076.5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6.71万元，占0.3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82.19万元，占23.22%；卫生健康支出59.48万元，占2.86%；城乡社区支出1413.86万元，占68.09%；住房保障支出74.33万元，占3.58%；其他支出40万元，占1.93%。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2076.57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

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6.71万元，完成预算100%。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0.24万元，完成预算10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318.83**万元，完成预算**10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85.33**万元，完成预算**100%**。**

**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支出决算为**74.94**万元，完成预算**100%**。**

**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支出决算为**0.63**万元，完成预算**100%。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项）：支出决算为**2.22**万元，完成预算**100%**。**

3.卫生健康（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48.36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4.65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支出决算为5.94万元，完成预算100%。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支出决算为0.53万元，完成预算100%。

4.城乡社区支出(类)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927.46万元，完成预算100%；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230.53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71.40万元，完成预算100%。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84.47万元，完成预算100%。

5.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74.33万元，完成预算100%。

6.其他支出(类)

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支出决算为40万元，完成预算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540.6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404.4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136.1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38.63万元，完成预算100%，较上年度增加29.84万元，增长339.51%，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35.67万元，占92.3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2.96万元，占7.66%。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2023年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5.67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23年度增加29.84万元，增长511.84%。主要原因是为保障各项重点工作及重点项目的顺利推进，2024年购置专业技术用车1辆。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30万元。全年按规定和程序更新购置公务用车1辆，其中：轿车1辆、金额3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载客汽车0辆、金额0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各项重点工作及重点项目的顺利推进。截至2024年12月31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3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3辆、载客汽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5.67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城市更新、住房保障、老旧小区改造、农村危房改造、建筑质量监督、零碳示范、绿色建筑发展工作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2.96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与2023年度持平，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2.96万元，主要用于接待省厅各项检查和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国内公务接待21批次，169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2.96万元，具体内容包括：接待住建部村庄里的中国纪录片调研采访餐费2680元，接待住房城乡建设厅专家组调研城市更新试点餐费1343元，接待遂宁住建调研绿色建筑餐费1797元，接待住房城乡建设领域防风险保稳定综合调研餐费1702.55元，接待住房城乡建设厅建筑领域综合调研餐费1620元等。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2343.0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1.49%。与2023年度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297.11万元，增长6.16%。主要变动原因是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PPP项目支出较上年增加。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四川省攀枝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36.17万元，比2023年度减少13.28万元，下降8.89%。主要原因是2024年单位人员减少，财政预算拨入减少，支出相应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年度，四川省攀枝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56.9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9.4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27.45万元。主要用于国家零碳建筑示范城市方案规划编制费、攀枝花市2022年城市体检技术服务费、2024年城市体检技术服务费。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7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48.4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7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48.43%。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四川省攀枝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共有车辆3辆，其中：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四川省攀枝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在2024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国家零碳建筑示范城市方案规划编制项目、攀枝花市2024年城市体检技术服务项目、攀枝花火车南站PPP项目、攀枝花市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PPP项目、房改房和经济适用房上市交易补交房款收入征收成本及其他支出等24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24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24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3.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4.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组织部门的事务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反映对儿童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方面的支出。

11.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2.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3.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4.卫生健康（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5.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6.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7.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8.城乡社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反映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和地方政府用于前期土地开发性支出以及与前期土地开发相关的费用等支出。

19.城乡社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 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村供水保障、村庄公共设施建设和管护以及与农业农村直接相关的以工代赈等方面的支出。

20.城乡社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 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其他方面的支出。不包括市县级政府当年按规定用土地出让收入向中央和省级政府缴纳的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的支出。

21.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2.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

23.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4.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5.“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6.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见附件3）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